

107 學年度保護智慧財產權活動規劃與實際執行期程表

項次	執行事項	辦理期程
1	確認 107 學年度資訊安全委員會保護智慧財產權執行小組名單	107/09/25
2	各單位賡續依照規劃辦理活動	107/8~108/6
3	各單位填報 107 學年度自評表(第 1 次)	107/12/~108/01
4	107 學年度第 1 次保護智慧財產權執行小組會議	107/12/~108/01
5	各單位賡續依照規劃辦理活動及填報自評表	108/01~108/06
6	各單位依第 1 次執行小組會議之決議，再修正及更新自評表，並繳交相關佐證資料。	108/05~06
7	107 學年度第 2 次保護智慧財產權執行小組會議	108/06
8	邀請校內教職員進行書面自評，後續爰請各單位持續修正更新。	108/6 月下旬 ~ 7 月上旬
9	依教育部規定，於期限內函報 107 學年度本校執行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自評表	108/7 月中旬(暫訂)